

# 富兰克林国海恒久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5 年中期报告

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5 年 8 月 29 日

##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 1.2 目录

<b>§ 1 重要提示及目录</b>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b>§ 2 基金简介</b>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b>§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b>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b>§ 4 管理人报告</b>	9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9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0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0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0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1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2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2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2
<b>§ 5 托管人报告</b>	12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12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3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3
<b>§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b>	13
6.1 资产负债表	13
6.2 利润表	14
6.3 净资产变动表	16
6.4 报表附注	18
<b>§ 7 投资组合报告</b>	39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39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39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39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39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0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40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	40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	41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	41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41
7.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	41
<b>§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b>	<b>43</b>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	43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	43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	43
<b>§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b>	<b>44</b>
<b>§ 10 重大事件揭示 .....</b>	<b>44</b>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	44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	44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	44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	45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	45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	45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	45
10.8 其他重大事件 .....	46
<b>§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b>	<b>46</b>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	46
<b>§ 12 备查文件目录 .....</b>	<b>47</b>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47
12.2 存放地点 .....	47
12.3 查阅方式 .....	47

## § 2 基金简介

###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富兰克林国海恒久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	
基金主代码	45001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 年 9 月 11 日	
基金管理人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600,768.36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 A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450018	450019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954,519.39 份	1,646,248.97 份

###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有效控制风险并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通过积极的投资管理,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力争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综合分析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利率走势、资金供求关系、证券市场走势、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和有关政策法规等因素,研判各类属固定收益类资产的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确定各类金融资产的配置比例;在债券投资上,本基金将灵活运用利率预期策略、信用债券投资策略、套利交易策略、相对价值判断等多重投资策略,构建以信用债券为主的固定收益类资产组合。
业绩比较基准	60%×中债企业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40%×中债国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属于较低风险收益特征的证券投资基金。

###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储丽莉
	联系电话	021-3855 5555
	电子邮箱	service@ftsfund. 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700-4518、9510-5680 和 021-38789555	95599

传真	021-6888 3050	010-6812 1816
注册地址	南宁高新区中国-东盟企业总部 基地三期综合楼 A 座 17 层 1707 室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8 号上 海国金中心二期 9 层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8 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F9
邮政编码	200120	100031
法定代表人	刘峻	谷澍

##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 ftsfund. com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 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8 号 上海国金中心二期 9 层

##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 和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 - 2025 年 6 月 30 日)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 A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 C
本期已实现收益	76,292.62	40,484.12
本期利润	78,970.22	31,897.21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 本期利润	0.0289	0.0205
本期加权平均净 值利润率	2.30%	1.66%
本期基金份额净 值增长率	2.34%	2.19%
3.1.2 期末数据 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5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 润	816,007.38	414,630.68
期末可供分配基 金份额利润	0.2762	0.2519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775,888.93	2,063,704.08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780	1.2536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5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70.78%	64.75%

- 注：1、上述财务指标采用的计算公式，详见证监会发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一第1号《主要财务指标的计算及披露》。
-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 4、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要低于所列数字。

### 3.2 基金净值表现

####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 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1.42%	0.13%	0.11%	0.03%	1.31%	0.10%
过去三个月	1.90%	0.23%	0.36%	0.07%	1.54%	0.16%
过去六个月	2.34%	0.19%	-0.65%	0.08%	2.99%	0.11%
过去一年	6.15%	0.20%	0.64%	0.08%	5.51%	0.12%
过去三年	10.66%	0.16%	4.09%	0.07%	6.57%	0.09%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70.78%	0.16%	-0.24%	0.08%	71.02%	0.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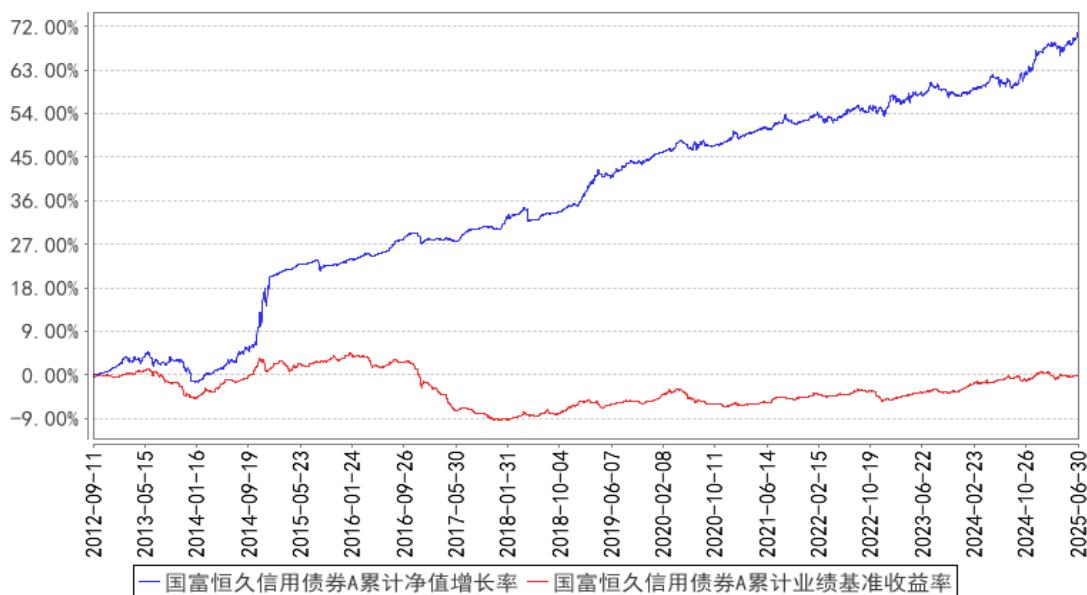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 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1.40%	0.13%	0.11%	0.03%	1.29%	0.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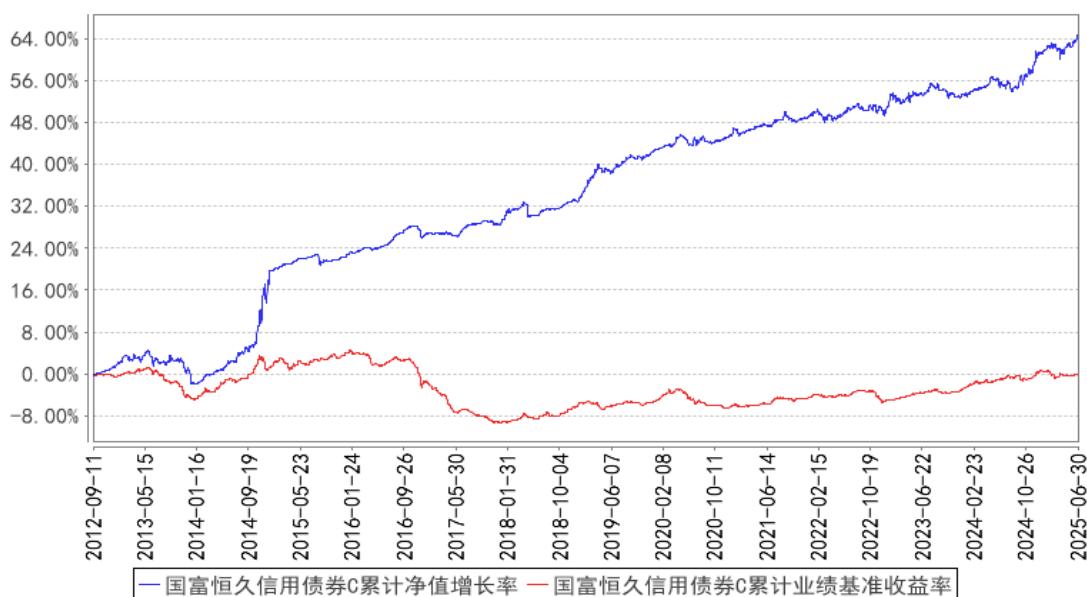
过去三个月	1.83%	0.23%	0.36%	0.07%	1.47%	0.16%
过去六个月	2.19%	0.19%	-0.65%	0.08%	2.84%	0.11%
过去一年	5.83%	0.19%	0.64%	0.08%	5.19%	0.11%
过去三年	9.64%	0.15%	4.09%	0.07%	5.55%	0.08%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 至今	64.75%	0.16%	-0.24%	0.08%	64.99%	0.08%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2 年 9 月 11 日。本基金在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投资比

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 § 4 管理人报告

###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11 月，由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富兰克林邓普顿投资集团全资子公司邓普顿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51% 的股份，邓普顿国际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49% 的股份。目前公司注册资本 2.2 亿元人民币。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是国内 A 股市场第 16 家上市券商，是拥有全业务牌照，营业网点遍布中国主要城市的全国性综合类证券公司。富兰克林邓普顿投资集团是世界知名基金管理公司，在全球市场具备超过 75 年的投资管理经验。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引进富兰克林邓普顿投资集团享誉全球的投资机制、研究平台和风险控制体系，借助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综合业务优势，力争成为国内一流的基金管理公司。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具有丰富的基金管理经验，截至 2025 年 6 月末，公司旗下合计管理 47 只公募基金产品。

####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助理) 期限		证券从 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刘怡敏	公司固定收益投资总监，国富强化收益债券基金、国富恒久信用债券基金、国富恒利债券（LOF）基金及国富焦点驱动混合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2 年 9 月 11 日	-	21 年	刘怡敏女士，CFA，四川大学金融学硕士。历任西南证券研究发展中心债券研究员、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债券研究员、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富中国收益混合基金的基金经理。截至本报告期末任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投资总监，国富强化收益债券基金、国富恒久信用债券基金、国富恒利债券（LOF）基金及国富焦点驱动混合基金的基金经理。

注：

- 表中“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其

中，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 表中“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为该名员工从事过的所有诸如基金、证券、投资等相关金融领域的工作年限的总和。

####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富兰克林国海恒久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公平交易管理制度》，明确了公平交易的原则和目标，制订了实现公平交易的具体措施，并在技术上按照公平交易原则实现了严格的交易公平分配。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不同投资组合间通过价差交易进行利益输送的行为。

#####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公司严格按照《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制度》和《同日反向交易管理办法》对异常交易进行监控。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投资组合之间发生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且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况。

####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5 年经济运行开局亮眼。一季度 PMI 逐月改善，2 月、3 月重回 50 荣枯线以上。DeepSeek 的推出带动市场重估中国科技产业，权益市场风险偏好明显改善，货币当局多次表态将择机降息降准，部分金融数据指标显著改善。海外方面，美国就业数据显现疲态，美国通胀预期并不乐观，美联储一月三月保持基准利率不变。二季度，整体经济运行态势较一季度有所放缓，贸易战直接冲击了国内出口领域，4 月、5 月 PMI 开始重回 50 以下，房地产在二季度有边际走低的迹象，国内经济下行压力再显，为支持实体经济复苏，央行于 5 月初再次降息降准。出口增速放缓的情况下，工业产品出厂价格下滑压力加大，PPI 在二季度进一步走低，工业品通缩程度加剧。

二季度，国内需求较为平淡，美国对全球开启征收对等关税后，中美双方互相征收高额关税。4 月两国贸易在畸高的关税下趋于停滞，国内出口产业链大幅下滑。5 月，中美两国谈判取得一定进展，两国约定一系列谈判议程，并互减关税。5 月以来，出口数据有所恢复，积压出口订单在

5-6 月逐步释放，对经济也有一定的支撑作用。国内需求方面，房地产市场景气度不足，4-5 月商品房销售面积同比降幅有所扩大。1-5 月房地产投资增速同比回落 10.8%，拉动 1-5 月固定资产投资累计增速回落至 3.7%。

上半年，促消费政策进一步开展，5 月，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有一定回暖。国内政策方面，国内货币政策积极对冲外部风险。5 月央行宣布双降，维持流动性的同时，呵护政府债券的集中发行。

年初央行暂停购买国债，并收紧流动性，市场资金价格高企。债券收益率负 CARRY 带来机构一波去杠杆。债市大幅调整，中短端首先开启调整，随着股市上涨和基本面并未继续恶化，长债随之展开调整。一季度，收益率曲线熊平。二季度，政府债券发行供给高峰度过后，市场供需结构有所改善，叠加基本面复苏斜率放缓与资金面重回宽松，收益率再次下行。

上半年可转债市场精彩纷呈。一季度，随着 DEEPSEEK 和 AI 应用的上涨，国内算力及机器人产业链相关可转债个券大幅上涨。二季度，中美互征关税带来市场大幅下挫，随即展开反弹。截止 6 月 30 日，年初以来，中证转债指数上涨 7.02%，红利和成长均有所表现。随着收益率步入低位，可转债纯债替代策略效果较好，低价转债全面补涨。

报告期内，一季度，基金及时降低仓位，缩短久期，以短久期信用债为底仓配置。随着纯债收益率步入历史无人区，可转债投资价值有所提升。基金年初以来积极参与可转债投资，可转债投资仓位相较去年有所提升。二季度，基金继续加强可转债的投资，4 月受加征关税影响，可转债市场剧烈调整，基金借机大幅提高可转债仓位。从券种选择来看，二季度总体提高了弹性双低品种配置，同时深度挖掘价值低估个券，总体看效果较好。纯债方面，二季度基金增配了调整到位的中短期信用债，作为稳定收益来源，提高了基金收益的稳健性和抗回撤能力。

####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 A 类份额净值为 1.2780 元，本报告期内份额净值上涨 2.34%，同期业绩基准下跌 0.65%，跑赢业绩比较基准 2.99%。本基金 C 类份额净值为 1.2536 元，本报告期内份额净值上涨 2.19%，同期业绩基准下跌 0.65%，跑赢业绩比较基准 2.84%。

####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下半年，国内内需复苏仍将面临一定挑战。地产需求较弱，就业形势较为严峻，内需居民和企业部门提振压力相对较大，政府部门支出对内需具有一定的支撑作用，并有待进一步提质增效。外需方面，中美贸易谈判充满变数，国际局势错综复杂，我国经济面临严峻的外部威胁。在此背景下，中央继续推进扩大内需政策，并在工业生产领域针对严重产能过剩行业制定“反内卷”政策，希望在消除通缩、推动价格回归等方向发力。债市收益率年初以来已经突破历史最低

水平，进入利率“无人区”。之后收益率虽然有所波动，但总体保持在低位震荡，显示了目前国内融资需求不足，仍存在较为严重的资产荒。

低利率环境对所有债券投资管理人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在经济增长及融资需求修复前，资产配置的压力持续，使得债券收益率难以出现趋势上行。同时，较低的利率水平可能带来资金对高收益“利差”品种的需求。在宏观趋弱背景下，货币政策呵护有加，使得流动性宽松持续，资金外溢类固收产品，可转债、REITS 等产品估值水平均有明显修复。下半年，我们将顺应环境，积极把握可转债及信用债的投资机会。一方面，继续配置于具备信用利差的底仓品种。另一方面，继续挖掘可转债的投资机会，精选估值合理，基本面较好，攻守兼备的可转债，力争增厚收益。本基金将继续秉承基本面及估值匹配度的基础择券进行配置，力争获取较好的收益。

####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有效控制基金估值流程，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设有投资资产估值委员会（简称“估值委员会”），并已制订了《投资产品估值管理办法》。估值委员会审核和决定投资资产估值的相关事务，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允、合理，保证估值未被歪曲以免对基金持有人产生不利影响。报告期内相关基金估值政策由托管银行进行复核。公司估值委员会由总经理或其任命者负责，成员包括投研、风险控制、监察稽核、交易、基金核算方面的部门主管，相关人员均具有丰富的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和专业能力。基金经理如认为估值有被歪曲或有失公允的情况，应向估值委员会报告并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各方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一切以投资者利益最大化为最高准则。

####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期末，根据基金合同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基金无应分配但尚未分配的利润。

####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已连续 60 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已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积极开展持续营销，努力落实解决方案。

因前述情形，经公司决策，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起，由基金管理人承担本基金项下相关固定费用。

### § 5 托管人报告

####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在托管本基金的过程中，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

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约定，对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认真、独立的会计核算和必要的投资监督，认真履行了托管人的义务，没有从事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托管人认为，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及利润分配等问题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认为，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符合《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金管理人所编制和披露的本基金中期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现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富兰克林国海恒久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b>资产：</b>			
货币资金	6.4.7.1	72,743.44	12,259.82
结算备付金		33,133.88	7,375.67
存出保证金		490.92	408.41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5,081,424.94	3,940,496.21
其中：股票投资		—	17,856.27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5,081,424.94	3,922,639.9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200,062.64	-5.21
债权投资	6.4.7.5	—	—
其中：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其他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6. 4. 7. 6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 4. 7. 7	-	-
应收清算款		455, 038. 11	364, 813. 43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7, 560. 26	54, 890. 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 4. 7. 8	-	-
资产总计		5, 850, 454. 19	4, 380, 238. 33
<b>负债和净资产</b>	<b>附注号</b>	<b>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b>	<b>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b>
<b>负债:</b>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 4. 7. 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300, 000. 00
应付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	1, 010. 31
应付管理人报酬		3, 244. 39	2, 369. 68
应付托管费		926. 99	677. 06
应付销售服务费		499. 06	268. 19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2, 122. 24	2, 117. 16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 4. 7. 9	4, 068. 50	7, 003. 50
负债合计		10, 861. 18	313, 445. 90
<b>净资产:</b>			
实收基金	6. 4. 7. 10	4, 600, 768. 36	3, 273, 060. 00
其他综合收益	6. 4. 7. 11	-	-
未分配利润	6. 4. 7. 12	1, 238, 824. 65	793, 732. 43
净资产合计		5, 839, 593. 01	4, 066, 792. 43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5, 850, 454. 19	4, 380, 238. 33

注： 报告截止日 2025 年 06 月 30 日，基金份额总额 4, 600, 768. 36 份，其中国富恒久信用债券 A 基金份额净值 1. 2780 元，基金份额总额 2, 954, 519. 39 份；国富恒久信用债券 C 基金份额净值 1. 2536 元，基金份额总额 1, 646, 248. 97 份。

## 6. 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富兰克林国海恒久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b>一、营业总收入</b>		139,763.87	96,713.95
1. 利息收入		3,697.42	4,972.77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 4. 7. 13	685.75	812.19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 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收入		3,011.67	4,160.58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140,566.19	80,108.79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 4. 7. 14	3,008.38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6. 4. 7. 15	137,557.81	80,108.79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收益	6. 4. 7. 16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6. 4. 7. 17	—	—
衍生工具收益	6. 4. 7. 18	—	—
股利收益	6. 4. 7. 19	—	—
其他投资收益		—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以“-”号填列）	6. 4. 7. 20	-5,909.31	8,000.83
4. 汇兑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 号填列）	6. 4. 7. 21	1,409.57	3,631.56
<b>减：二、营业总支出</b>		28,896.44	38,056.11
1. 管理人报酬	6. 4. 10. 2. 1	18,403.49	14,435.67
2. 托管费	6. 4. 10. 2. 2	5,258.27	4,124.38
3. 销售服务费	6. 4. 10. 2. 3	2,814.17	1,820.84
4. 投资顾问费		—	—
5. 利息支出		519.22	660.24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 出		519.22	660.24
6. 信用减值损失	6. 4. 7. 22	—	—
7. 税金及附加		66.29	76.80
8. 其他费用	6. 4. 7. 23	1,835.00	16,938.18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 “-”号填列）</b>		110,867.43	58,657.84
减：所得税费用		—	—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b>		110,867.43	58,657.84

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0,867.43	58,657.84

### 6.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富兰克林国海恒久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3,273,060.00	-	793,732.43	4,066,792.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3,273,060.00	-	793,732.43	4,066,792.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1,327,708.36	-	445,092.22	1,772,800.5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110,867.43	110,867.43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 (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1,327,708.36	-	334,224.79	1,661,933.15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4,458,999.01	-	1,090,502.31	5,549,501.32
2. 基金赎回款	-3,131,290.65	-	-756,277.52	-3,887,568.17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益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4,600,768.36	-	1,238,824.65	5,839,593.01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9,437,741.15	-	1,622,564.99	11,060,306.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9,437,741.15	-	1,622,564.99	11,060,306.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6,160,447.16	-	-970,730.44	-7,131,177.6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58,657.84	58,657.84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 (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6,160,447.16	-	-1,029,388.28	-7,189,835.44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156,715.05	-	30,450.11	187,165.16
2. 基金赎回款	-6,317,162.21	-	-1,059,838.39	-7,377,000.60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3,277,293.99	-	651,834.55	3,929,128.54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徐荔蓉于意肖燕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6.4 报表附注

###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富兰克林国海恒久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第 916 号《关于核准富兰克林国海恒久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富兰克林国海恒久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 806,681,055.49 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2)第 307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富兰克林国海恒久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2 年 9 月 11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806,949,553.68 份,认购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折合 268,498.19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富兰克林国海恒久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本基金根据费用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者申购时收取前端申购费用的,称为 A 类;不收取申购费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 C 类。本基金 A 类、C 类两种收费模式并存,各类基金份额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投资人可自由选择申购某一类别的基金份额,但各类别基金份额之间不能相互转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富兰克林国海恒久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公司债、企业债、可转换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资产支持证券、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债券回购、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等金融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固定收益证券品种。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其中投资于信用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固定收益类资产的 80%,投资于非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 20%,其中,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  $60\% \times \text{中债企业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 + 40\% \times \text{中债国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 。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批准

报出。

####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解释以及《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和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在信息披露和估值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3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以及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其他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2025年0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01月01日至2025年06月30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

####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变更。

#####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 6.4.6 税项

##### (1) 印花税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2008年4月24日起，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由原先的3‰调整为1‰；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39号《关于减半征收证券交易印花税的公告》的规定，自2023年8月28日起，证券交易印花税实施减半征收；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2008年9月19日起，调整由出让方按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缴纳印花税，受让方不再征收，税率不变。

##### (2)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36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的规定，经国务院批准，自2016年5月1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金融业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国债、地方政府债券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46号文《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质押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及持有政策性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70号文《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买断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同业存款、同业存单以及持有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140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本基金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56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运营证券投资基金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在2018年1月1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增值税应税行为的销售额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90号文《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确定。

### （3）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维护建设税法》、《征收教育费附加的暂行规定（2011年修订）》及相关地方教育附加的征收规定，凡缴纳消费税、增值税、营业税的单位和个人，都应当依照规定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除按照相关规定缴纳农村教育事业费附加的单位外）及地方教育附加。

### （4）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2004年1月1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

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 （5）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32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8 年 10 月 9 日起，对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2]85 号文《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5]101 号文《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5 年 9 月 8 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 6.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72,743.44
等于： 本金	72,730.72
加： 应计利息	12.72
减： 坏账准备	-
定期存款	-
等于： 本金	-
加： 应计利息	-
减： 坏账准备	-
其中： 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等于： 本金	-
加： 应计利息	-
减： 坏账准备	-
合计	72,743.44

###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	-	-	-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 黄金合约	-	-	-	-
债券	3,470,848.87	23,738.91	3,548,915.61	54,327.83
交易所市场	1,504,596.55	14,909.33	1,532,509.33	13,003.45
银行间市场	4,975,445.42	38,648.24	5,081,424.94	67,331.28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4,975,445.42	38,648.24	5,081,424.94	67,331.28

###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 6.4.7.3.1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无。

#### 6.4.7.3.2 期末基金持有的期货合约情况

无。

#### 6.4.7.3.3 期末基金持有的黄金衍生品情况

无。

###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交易所市场	200,062.64	-
银行间市场	-	-
合计	200,062.64	-

####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无。

#### 6.4.7.4.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减值准备的说明

无。

## 6.4.7.5 债权投资

### 6.4.7.5.1 债权投资情况

无。

### 6.4.7.5.2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无。

## 6.4.7.6 其他债权投资

### 6.4.7.6.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无。

### 6.4.7.6.2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无。

## 6.4.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6.4.7.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无。

### 6.4.7.7.2 报告期末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无。

## 6.4.7.8 其他资产

无。

## 6.4.7.9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4,068.50
其中：交易所市场	—
银行间市场	4,068.50
应付利息	—
合计	4,068.50

## 6.4.7.10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 A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2,341,338.83	2,341,338.83
本期申购	1,617,523.28	1,617,523.28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004,342.72	-1,004,342.72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2,954,519.39	2,954,519.39

##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 C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931,721.17	931,721.17
本期申购	2,841,475.73	2,841,475.73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2,126,947.93	-2,126,947.93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1,646,248.97	1,646,248.97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 6.4.7.11 其他综合收益

无。

#### 6.4.7.12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 A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580,830.72	1,663.93	582,494.65
本期期初	580,830.72	1,663.93	582,494.65
本期利润	76,292.62	2,677.60	78,970.22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158,884.04	1,020.63	159,904.67
其中：基金申购款	423,271.33	-3,368.08	419,903.25
基金赎回款	-264,387.29	4,388.71	-259,998.58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816,007.38	5,362.16	821,369.54

##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 C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210,660.15	577.63	211,237.78
本期期初	210,660.15	577.63	211,237.78
本期利润	40,484.12	-8,586.91	31,897.21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163,486.41	10,833.71	174,320.12
其中：基金申购款	670,195.60	403.46	670,599.06
基金赎回款	-506,709.19	10,430.25	-496,278.94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414,630.68	2,824.43	417,455.11

#### 6.4.7.13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640.52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44.56
其他	0.67
合计	685.75

#### 6.4.7.14 股票投资收益

##### 6.4.7.14.1 股票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3,008.38
股票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股票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
合计	3,008.38

##### 6.4.7.14.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70,582.08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67,502.14
减：交易费用	71.56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3,008.38

#### 6.4.7.15 债券投资收益

##### 6.4.7.15.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债券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41,493.55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96,064.26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合计	137,557.81

#### 6.4.7.15.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14,626,563.13
减: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14,412,691.85
减: 应计利息总额	108,723.81
减: 交易费用	9,083.21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96,064.26

#### 6.4.7.1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6.4.7.16.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无。

##### 6.4.7.16.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无。

#### 6.4.7.17 贵金属投资收益

##### 6.4.7.17.1 贵金属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无。

##### 6.4.7.17.2 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无。

#### 6.4.7.18 衍生工具收益

##### 6.4.7.18.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无。

##### 6.4.7.18.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无。

#### 6.4.7.19 股利收益

无。

### 6.4.7.2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5,909.31
股票投资	-949.23
债券投资	-4,960.08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 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 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5,909.31

### 6.4.7.21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1,396.89
基金转换费收入	12.68
合计	1,409.57

注：1、基金的赎回费率按持有期间递减，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 25% 归入基金资产。

2、基金转换费由申购补差费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两部分构成，其中不低于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的 25% 归入转出基金的基金资产。

### 6.4.7.22 信用减值损失

无。

### 6.4.7.23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审计费用	-
信息披露费	-
证券出借违约金	-
银行汇划费用	1,835.00
合计	1,835.00

###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 6.4.8.1 或有事项

无。

###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 6.4.9 关联方关系

####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无。

####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海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 6.4.10.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 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 例（%）
国海证券	70,582.08	100.00	-	-

##### 6.4.10.1.2 权证交易

无。

##### 6.4.10.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 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 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 总额的比例（%）
国海证券	31.76	100.00	-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关联方名称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 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 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 总额的比例（%）
	-	-	-	-

注：1. 上述佣金参考市场价格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与对方协商确定。

2.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证券交易费用管理规定》，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起，基金管理人管理的被动股票型基金的股票交易佣金费率原则上不得超过市场平均股票交易佣金费率，且不得通过交易佣金支付研究服务、流动性服务等其他费用；其他类型基金可以通过交易佣金支付研究服务费用，但股票交易佣金费率原则上不得超过市场平均股票交易佣金费率的两倍，且不得通过交易佣金支付研究服务之外的其他费用。相关佣金协议已根据此规定完成了更新。

#### 6.4.10.2 关联方报酬

#####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8,403.49	14,435.67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6,614.09	5,065.52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11,789.40	9,370.15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70%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70%÷当年天数。

#####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5,258.27	4,124.38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0%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0%÷当年天数。

##### 6.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 A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 C	合计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1.81	1.81
中国农业银行	-	1,296.36	1,296.36

国海证券	-	34.73	34.73
合计	-	1,332.90	1,332.90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 A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 C	合计
中国农业银行	-	1.82	1.82
国海证券	-	1,245.39	1,245.39
合计	-	33.99	33.99
	-	1,281.20	1,281.20

注：支付基金销售机构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份额对应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年费率 0.3%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给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再由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计算并支付给各基金销售机构。其计算公式为：日销售服务费=前一日 C 类份额对应的基金资产净值×0.3%/当年天数。

####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无。

####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 6.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无。

##### 6.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无。

####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 年 9 月 11 日)持有的基 金份额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 A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 C
报告期初持有的 基金份额	895,302.99	-

报告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
报告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报告期内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895,302.99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30.30%	-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 A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2 年 9 月 11 日）持有的基金份额	-	-
报告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895,302.99	-
报告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
报告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报告期内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895,302.99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37.02%	-

注：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管理费率按本基金基金合同公布的费率执行。

####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管理费率

1. 本基金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管理费率按本基金基金合同公布的费率执行。
2. 本报告期末和上年度末（2024 年 12 月 31 日）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未投资本基金管理费率。

####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农业银行	72,743.44	640.52	209,909.91	505.20

####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无。

####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无。

#### 6.4.12 期末（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无。

#####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无。

#####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无。

####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在日常投资管理中面临的与各种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等。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争取将以上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使本基金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最佳的平衡以实现“风险和收益相匹配”的风险收益目标。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建立了以风险管理委员会为核心的，由督察长、风险管理委员会、监察稽核部、风险控制部和相关业务部门构成的风险管理架构体系。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董事会下设立合规与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制定风险管理的宏观政策，审议通过风险控制的总体措施等；在管理层层面设立风险管理委员会，讨论和制定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风险防范和控制措施；在业务操作层面，由监察稽核部负责协调并与各部门合作完成运作风险管理，由风险控制部负责投资风险管理与绩效评估。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分析方法去评估各种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及其发生可能给基金资产造成的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主要是发掘各类风险的风险点，判断风险发生的频度和损失，对风险实行分级管理。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分析报告，确定基金资产的风险状态及其是否符合基金的风险特征，及时对各种风险进行监控和评估，并通过风险处置流程，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活期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人，定期存款存放在具有证券投资基金托管资格、基金销售业务资格、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托管人资格或其他经管理人评估资质良好的商业银行，因而与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 6.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上年度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A-1	-	-
A-1 以下	-	-
未评级	301,515.35	-
合计	301,515.35	-

注：1. 本基金债券投资的信用评级情况按《中国人民银行信用评级管理指导意见》设定的标准统计及汇总。

2. 未评级债券为期限在一年以内的国债、政策银行债、央行票据及未有第三方机构评级的信用

债。

3. 债券投资以全价列示。

#### 6.4.13.2.2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 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AAA	1,654,659.17	2,031,747.14
AAA 以下	1,705,009.54	1,233,508.58
未评级	1,420,240.88	657,384.22
合计	4,779,909.59	3,922,639.94

注: 1. 本基金债券投资的信用评级情况按《中国人民银行信用评级管理指导意见》设定的标准统计及汇总。

2. 未评级债券为期限大于一年的国债、政策银行债、央行票据及未有第三方机构评级的信用债。

3. 债券投资以全价列示。

####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于开放期内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的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时间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

除附注“期末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中列示的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外，其余均能以合理价格适时变现。在本基金开放日，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

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于本期末，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未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

于开放期内，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进行审慎评估与测算，确保每日确认的净赎回申请不得超过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于本期末，本基金确认的净赎回申请未超过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72,743.44	-	-	-	72,743.44
结算备付金	33,133.88	-	-	-	33,133.88
存出保证金	490.92	-	-	-	490.92
交易性金融资产	571,354.93	3,735,147.06	774,922.95	-	5,081,424.9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0,062.64	-	-	-	200,062.64
应收申购款	-	-	-	7,560.26	7,560.26
应收清算款	-	-	-	455,038.11	455,038.11
资产总计	877,785.81	3,735,147.06	774,922.95	462,598.37	5,850,454.19

负债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3,244.39	3,244.39
应付托管费	-	-	-	926.99	926.99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499.06	499.06
应交税费	-	-	-	2,122.24	2,122.24
其他负债	-	-	-	4,068.50	4,068.50
负债总计	-	-	-	10,861.18	10,861.18
利率敏感度缺口	877,785.81	3,735,147.06	774,922.95	451,737.19	5,839,593.01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12,259.82	-	-	-	12,259.82
结算备付金	7,375.67	-	-	-	7,375.67
存出保证金	408.41	-	-	-	408.41
交易性金融资产	997,217.56	2,467,264.97	458,157.41	17,856.27	3,940,496.2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21	-	-	-	-5.21
应收申购款	-	-	-	54,890.00	54,890.00
应收清算款	-	-	-	364,813.43	364,813.43
资产总计	1,017,256.25	2,467,264.97	458,157.41	437,559.70	4,380,238.33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1,010.31	1,010.31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2,369.68	2,369.68
应付托管费	-	-	-	677.06	677.0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00,000.00	-	-	-	300,000.00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268.19	268.19
应交税费	-	-	-	2,117.16	2,117.16
其他负债	-	-	-	7,003.50	7,003.50
负债总计	300,000.00	-	-	13,445.90	313,445.90
利率敏感度缺口	717,256.25	2,467,264.97	458,157.41	424,113.80	4,066,792.43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市场利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 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市场利率下降 25 个基点	56,906.30	26,041.90

	2. 市场利率上升 25 个基点	-54,001.49	-25,038.23
--	---------------------	------------	------------

####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持有的证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构建和管理投资组合的过程中，通过对宏观经济情况及政策的分析，结合证券市场运行情况，做出资产配置及组合构建的决定；通过对单个证券的定性分析及定量分析，选择符合基金合同约定范围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结合宏观及微观环境的变化，对投资策略、资产配置、投资组合进行修正，来主动应对可能发生的市场价格风险。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严格按照基金合同中对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进行资产配置。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 比例 (%)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 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	-	17,856.27	0.44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	-	17,856.27	0.44

####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于本期末，本基金无交易性权益类投资（上年度末：0.44%），因此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

的市场价格因素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上年度末：同)。

#### 6.4.14 公允价值

#####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2,122,867.92	1,734,462.22
第二层次	2,958,557.02	2,206,033.99
第三层次	-	-
合计	5,081,424.94	3,940,496.21

######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对于公开市场交易的证券投资，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或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投资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确定相关投资的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或第三层次。

#####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本基金持有的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这些金融工具因其剩余期限较短，所以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若。

####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 7 投资组合报告

###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5,081,424.94	86.86
	其中：债券	5,081,424.94	86.86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0,062.64	3.42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05,877.32	1.81
8	其他各项资产	463,089.29	7.92
9	合计	5,850,454.19	100.00

###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未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港股。

###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998	中信银行	32,802.40	0.81
2	601006	大秦铁路	17,792.70	0.44

注：买入金额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998	中信银行	35,234.24	0.87
2	601006	大秦铁路	18,691.54	0.46
3	600483	福能股份	16,656.30	0.41

注：卖出金额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50,595.10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70,582.08

注：“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及“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006,865.37	17.24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027,464.22	17.59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823,684.12	14.11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100,543.31	1.72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2,122,867.92	36.35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5,081,424.94	87.02

####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500002	25 超长特别国债 02	6,000	604,644.92	10.35
2	232480039	24 广发银行二级资本债 01A	4,000	411,118.14	7.04
3	241872	24 鲁高 K4	3,000	311,749.07	5.34
4	524252	25 招路 K1	3,000	302,598.48	5.18
5	2128044	21 工商银行永续债 02	2,000	209,532.00	3.59

####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根据基金合同，本基金不投资贵金属。

##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7.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基金合同，本基金不投资国债期货。

### 7.10.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根据基金合同，本基金不投资国债期货。

## 7.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1.1 本基金本期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无报告期内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处罚的证券。

7.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 7.11.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490.92
2	应收清算款	455,038.11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7,560.26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63,089.29

### 7.11.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113655	欧 22 转债	166,413.80	2.85
2	127025	冀东转债	136,003.16	2.33
3	110059	浦发转债	128,531.25	2.20
4	123154	火星转债	92,431.76	1.58
5	127045	牧原转债	88,584.78	1.52
6	113064	东材转债	88,452.30	1.51
7	113048	晶科转债	87,407.35	1.50
8	118034	晶能转债	86,049.99	1.47

9	127018	本钢转债	73,115.77	1.25
10	113627	太平转债	66,489.44	1.14
11	118033	华特转债	65,745.99	1.13
12	127089	晶澳转债	63,051.06	1.08
13	128134	鸿路转债	62,824.01	1.08
14	111010	立昂转债	57,745.96	0.99
15	118035	国力转债	52,488.87	0.90
16	123108	乐普转 2	48,240.24	0.83
17	113650	博 22 转债	47,211.50	0.81
18	110087	天业转债	34,594.02	0.59
19	113042	上银转债	25,538.88	0.44
20	111017	蓝天转债	25,032.63	0.43
21	123212	立中转债	23,450.09	0.40
22	123179	立高转债	23,226.68	0.40
23	113052	兴业转债	22,408.47	0.38
24	118021	新致转债	21,892.71	0.37
25	113659	莱克转债	18,772.78	0.32
26	113606	荣泰转债	18,559.38	0.32
27	123251	华医转债	18,061.86	0.31
28	123155	中陆转债	17,810.93	0.31
29	127105	龙星转债	17,626.21	0.30
30	128105	长集转债	17,501.94	0.30
31	110093	神马转债	17,398.87	0.30
32	123247	万凯转债	17,298.37	0.30
33	123199	山河转债	17,078.83	0.29
34	113649	丰山转债	16,927.71	0.29
35	128131	崇达转 2	16,627.22	0.28
36	118012	微芯转债	16,290.23	0.28
37	127024	盈峰转债	16,059.28	0.28
38	113681	镇洋转债	15,942.07	0.27
39	123193	海能转债	15,925.41	0.27
40	113689	洛凯转债	15,881.12	0.27
41	113039	嘉泽转债	15,813.24	0.27
42	118041	星球转债	15,696.44	0.27
43	118008	海优转债	15,651.75	0.27
44	123217	富仕转债	15,598.40	0.27
45	123168	惠云转债	15,561.28	0.27
46	127028	英特转债	15,491.80	0.27
47	111021	奥锐转债	15,486.06	0.27
48	127078	优彩转债	15,268.01	0.26
49	113656	嘉诚转债	15,072.15	0.26
50	113043	财通转债	14,861.98	0.25
51	123147	中辰转债	14,338.71	0.25

52	123220	易瑞转债	14,121.57	0.24
53	113653	永22转债	14,058.10	0.24
54	127042	嘉美转债	13,914.21	0.24
55	118022	锂科转债	10,745.64	0.18
56	113654	永02转债	9,196.98	0.16
57	113636	甬金转债	8,277.33	0.14
58	113640	苏利转债	7,685.63	0.13
59	113666	爱玛转债	7,435.23	0.13
60	128142	新乳转债	2,604.59	0.04
61	128116	瑞达转债	2,450.38	0.04

### 7.11.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A	177	16,692.20	895,302.99	30.30	2,059,216.40	69.70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C	136	12,104.77	-	-	1,646,248.97	100.00
合计	313	14,698.94	895,302.99	19.46	3,705,465.37	80.54

###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无。

###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A	0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C	0
	合计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A	0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C	0

合计	0
----	---

##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 A	国富恒久信用债券 C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 年 9 月 11 日)	558,856,457.23	248,093,096.45
基金份额总额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341,338.83	931,721.17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617,523.28	2,841,475.73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004,342.72	2,126,947.93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954,519.39	1,646,248.97

## § 10 重大事件揭示

###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 (一) 基金管理人重大人事变动

经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股东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自 2025 年 3 月 20 日起，刘峻先生接替吴显玲女士担任公司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相关公告已于 2025 年 3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报》和公司网站披露。

#### (二) 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2025 年 2 月，中国农业银行总行决定陈振华任托管业务部副总裁。

2025 年 3 月，中国农业银行总行决定常佳任托管业务部副总裁。

2025 年 4 月，中国农业银行总行决定李亚红任托管业务部高级专家。

###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为本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为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 10.6.1 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受到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 10.6.2 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受到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 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 交总额的比例 (%)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	
国海证券	2	70,582.08	100.00	31.76	100.00	-
中信建投	1	-	-	-	-	-

注：1、管理人对基金交易单元的选择是综合考虑券商的研究能力及其他相关因素后决定的。报告期内，本基金交易单元无变更。

2、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证券交易费用管理规定》，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起，基金管理人管理的被动股票型基金的股票交易佣金费率原则上不得超过市场平均股票交易佣金费率，且不得通过交易佣金支付研究服务、流动性服务等其他费用；其他类型基金可以通过交易佣金支付研究服务费用，但股票交易佣金费率原则上不得超过市场平均股票交易佣金费率的两倍，且不得通过交易佣金支付研究服务之外的其他费用。相关佣金协议已根据此规定完成了更新。

###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 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 券 成交总额 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回购成交总 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 证 成交总额 的比例(%)

国海证券	15,297,644.19	96.78	27,228,000.00	97.04	-	-
中信建投	509,754.00	3.22	830,200.00	2.96	-	-

##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分公司营业场所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5年1月17日
2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全部基金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5年1月22日
3	富兰克林国海恒久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4年第4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5年1月22日
4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5年3月22日
5	富兰克林国海恒久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4年年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5年3月31日
6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公募基金通过证券公司证券交易及佣金支付情况(2024年度)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5年3月31日
7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全部基金年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5年3月31日
8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在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相关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5年4月1日
9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全部基金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5年4月22日
10	富兰克林国海恒久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5年第1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5年4月22日
11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终止民商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办理旗下基金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5年6月17日
12	富兰克林国海恒久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2025年1号)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5年6月30日

##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 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50101-202 50211, 202502 27, 20250409- 20250615	895, 302. 9 9	-	-	895, 302. 99	19. 46
产品特有风险							
1. 流动性风险							
投资者大额赎回所持有的基金份额时，为了实现基金资产的迅速变现，在基金交易过程中可能存在无法实现交易价格最优；亦或导致基金仓位调整困难，基金资产不能迅速转变成现金，产生流动性风险。							
一旦引发巨额赎回，当基金管理人认为兑付投资者的赎回申请有困难，或认为兑付投资者的赎回申请进行的资产变现可能使基金资产净值发生较大波动时，可能出现比例赎回、延期支付赎回款等情形。							
管理人有权根据本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基于投资者保护原则，暂停或拒绝申购、暂停赎回。							
2. 估值风险							
投资者大额赎回所持有的基金份额时，基金份额净值可能受到尾差和部分赎回费归入基金资产的影响，从而导致非市场因素的净值异常波动。							

## § 12 备查文件目录

###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富兰克林国海恒久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 2、《富兰克林国海恒久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富兰克林国海恒久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富兰克林国海恒久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 12.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并登载于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tsfund.com](http://www.ftsfund.com)。

### 12.3 查阅方式

- 1、投资者在基金开放日内至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住所免费查阅，并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 2、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ftsfund.com](http://www.ftsfund.com) 查阅。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29 日